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管理局关于标准化、计量和质量监督的合作协议》2003 至 2004 年度合作活动实施计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以下简称 AQ-SIQ）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管理局（以下简称 SAQM）为实施 2002 年 8 月 6 日双方在北京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管理局关于标准化、计量和质量监督的合作协议》确认并同意于 2003 年至 2004 年实施下列合作项目：

1. 项目名称：交流标准化法律、法规及出版物

项目执行单位：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朝鲜国家质量管理局 国家标准化院

执行时间：2003 至 2004 年

项目执行方式：每年 6 月、12 月，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向朝方提供《中国标准化》月刊和最新国家标准目录，然后根据朝方的需要，提供部分标准的电子版和纸质版。

2. 项目名称：交流计量的法律、法规及出版物

项目执行单位：国家质检总局

朝鲜国家质量管理局

执行时间：2003 至 2004 年

项目执行方式：每年6月、12月，由国家质检总局向朝鲜国家质量管理局提供《中国计量》月刊和最新国家计量检定规程和规范目录，然后根据朝方的需要，提供部分规程、规范的电子版和纸质版。

3. 项目名称：交流标准化管理的经验

项目执行单位：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朝鲜国家质量管理局

执行时间：2004年6月，为期5天。

项目执行方式：邀请朝鲜国家质量管理局派代表团（4~6人）访问中国标准委和相关部门，交流双方在标准制定、标准化活动管理方面的经验，参观相关机构。

4. 项目名称：计量技术培训

项目执行单位：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
朝鲜中央计量研究院

执行时间：2004年度

项目执行方式：由朝方选派4人在中国计量研究院接受为期5天的实验室培训，具体培训内容及培训时间另行商定。

5. 项目名称：锅炉和压力容器安全技术安全培训

项目执行单位：锅炉压力容器检测中心
朝鲜国家质量管理局

执行时间：2004年4月

项目执行方式：由中国锅炉和压力容器检测中心开展为期5天的锅炉和压力容器设备检验检测培训，为朝鲜方面培训3名技术人员。

本实施计划用中文、朝鲜文、英文书就，一式两份，三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如对文本理解出现歧义则以英文文本为准。

于二〇〇三年九月十五日在北京签署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葛志荣
(签 字)

朝鲜人民民主主义共和国
国家质量管理局

孙学兵
(签 字)